

证券代码：400057

证券简称：海国油 3

主办券商：国投证券

黑龙江省海国龙油石化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关于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更正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于 2025 年 12 月 5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官网(www.neeq.com.cn)上发布了《黑龙江省海国龙油石化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公告》(公告编号：2025-070)。经事后审核，公告中部分内容需予更正，现就部分内容更正如下：

一、更正前的具体内容

黑龙江省海国龙油石化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5 年 10 月 30 日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公司章程》等相关规章制度的有关规定，作为公司的独立董事，我本着高度负责的态度，在审慎查验基础上，现对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审议的相关事项发表独立意见如下：

八、关于《董事会提请召开公司 2025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议案的独立意见

本次董事会会议需要股东会审议的相关议题提请公司 2025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详情请见 2025 年 12 月 5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官网披露的《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5-069)。

该项议案能够促进公司持续、稳定和健康地发展。我同意该项议案。

二、更正后的具体内容

黑龙江省海国龙油石化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5 年 12 月 5 日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公司章程》等相关规章制度的有关规定，作为公司的独立董事，我本着高度负责的态度，在审慎查验基础上，现对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审议的相关事项发表独立意见如下：

八、关于《王腾先生、姜骞先生、李雪梅女士不再担任公司董事职务》议案的独立意见

因公司控股股东变更，王腾、姜骞先生、李雪梅女士不再担任公司董事职务，王腾、姜

蹇先生、李雪梅女士离职未导致公司董事会成员人数低于法定最低人数，不会影响公司生产、经营工作的正常开展和运作。我同意王腾、姜蹇先生、李雪梅女士不再担任董事职务的议案。

九、关于《提名闫菲女士担任公司董事职务》议案的独立意见

为完善公司治理结构，公司董事会提名闫菲为公司董事候选人。

本次提名是在充分了解被提名人的教育背景、工作经历等综合情况的基础上进行的，并已征得被提名人本人同意，董事候选人提名程序符合《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未发现其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形，不存在被中国证监会确定为市场禁入者且期限尚未解除的情况，具备担任公司董事的资格和能力。我同意提名闫菲为公司第七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并提交股东会审议。

十、关于《提名费冰馨女士担任公司董事职务》议案的独立意见

为完善公司治理结构，公司董事会提名费冰馨为公司董事候选人。

本次提名是在充分了解被提名人的教育背景、工作经历等综合情况的基础上进行的，并已征得被提名人本人同意，董事候选人提名程序符合《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未发现其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形，不存在被中国证监会确定为市场禁入者且期限尚未解除的情况，具备担任公司董事的资格和能力。我同意提名费冰馨为公司第七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并提交股东会审议。

十一、关于《提名高莉莉女士担任公司董事职务》议案的独立意见

为完善公司治理结构，公司董事会提名高莉莉为公司董事候选人。

本次提名是在充分了解被提名人的教育背景、工作经历等综合情况的基础上进行的，并已征得被提名人本人同意，董事候选人提名程序符合《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未发现其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形，不存在被中国证监会确定为市场禁入者且期限尚未解除的情况，具备担任公司董事的资格和能力。我同意提名高莉莉为公司第七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并提交股东会审议。

十二、关于《董事会延期换届》议案的独立意见

黑龙江省海国龙油石化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监事会、高级管理人员的任期于2025年12月12日届满,公司正在筹备换届工作。鉴于公司第八届董、监事会候选人提名工作尚未完成,为确保董事会、监事会工作的连续性、稳定性,公司董事会、监事换届选举工作将适当延期进行;同时,公司高级管理人员任期亦相应顺延。公司将

积极推进董事会、监事会换届工作进程，并及时履行相应的信息披露义务。

在换届选举工作完成之前，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监事会全体成员及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将依照法律、行政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继续行董事、监事及高管人员的义务和职责，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延期换届不会影响公司正常经营。我同意该项议案，并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股东会进行审议。

十三、关于《董事会提请召开公司 2025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议案的独立意见

本次董事会会议需要股东会审议的相关议题提请公司 2025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详情请见 2025 年 12 月 15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官网披露的《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决议公告（更正后）》（公告编号：2025-074）。

该项议案能够促进公司持续、稳定和健康地发展。我同意该项议案。

三、其他相关说明

除上述更正外，公司披露的《黑龙江省海国龙油石化股份有限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决议公告》其他内容均未发生变化，更正后的《黑龙江省海国龙油石化股份有限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决议公告（更正后）》将与本公告一并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进行披露。

我们对上述更正给投资者带来的不便深表歉意。

特此公告。

黑龙江省海国龙油石化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 年 12 月 15 日